

证券代码：834562

证券简称：陆海环保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厦门陆海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5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思明区莲岳路221-1号2002-3单元，
厦门陆海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江凤凤

6. 会议列席人员：谢奕斌、张磊、黎兰、林蔚芳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郭明山因外地出差缺席，委托董事江凤凤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对《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对《2025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对《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申请豁免披露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部分信息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在编制《2025 年年度报告》过程中涉及披露主要客户及主要供应商相关信息，该等信息属于公司在长期经营中形成的重要商业资源，具有较高的商业价值和保密性，且公司已对其采取必要的保密措施。若予以公开披露，可能对公司客户稳定性、供应链关系及市场竞争优势产生不利影响。基于此，公司拟向全国股转系统申请豁免披露年度报告中主要客户及主要供应商名称等相关信息，并按规定履行报备程序。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5）。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不转增、不分配利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6]第0063号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为168.89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0元。公司无可供分配的利润，2025年度利润拟不转增、不分配。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根据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6,033.33万元，未弥补亏损6,033.33万元，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7,036.00万元的三分之一。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

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较好的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服务工作，现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在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生产经营过程中，与相关合作方及参股子公司在设备采购、技术配套及项目协同等业务中形成持续合作，经自查及持续督导机构核查，上述业务在实质上构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因公司前期未充分识别相关交易的关联属性，未及时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现对相关事项进行补充确认。经统计，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 1,306.83 万元，其中 2024 年度为 531.61 万元、2025 年度为 775.22 万元。公司认为该等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具备真实业务背景，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不会对已披露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拟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智峰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于 2025 年度内拟与关联方——参股子公司厦门城建陆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参股子公司苏州城投陆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预计 2025 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 万元。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智峰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不高于人民币 5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向赣州银行湖里支行申请不高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具体数额及条款以公司与

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以上事项的期限为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股东会召开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共同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漳州市陆海环保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拟共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不高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高于人民币 2,2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具体数额及条款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以上事项的期限为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股东会召开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给予子公司漳州市陆海环保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的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及其授信合同项下所有分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以上事项的期限为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股东会召开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全资子公司漳州市陆海环保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给予公司的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及其授信合同项下所有分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以上事项的期限为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股东会召开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与子公司共同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凤凤及其配偶张建志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漳州市陆海环保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高于人民币 2,2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及其项下全部分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不高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及其项下全部分合同无偿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上事项的期限为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股东会召开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江凤凤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凤凤及其配偶张建志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不高于人民币 5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及其项下全部分合同、向赣州银行湖里支行申请不高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及其项下全部分合同无偿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上事项的期限为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股东会召开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江凤凤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现行《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15）。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现行《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1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现行《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制定《融资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融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1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和决策需要，拟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公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 《厦门陆海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厦门陆海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